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7-044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广州一道注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道公司”）34.44%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以 2,000 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格出售给广州凯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旭投资”）。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对外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一）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与凯旭投资、广州迅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黄镇荣、广州帝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崇明、一道公司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转协议”）；公司与凯旭投资、一道公司签署了《股份质押合同》。

（二）《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具体内容

1、股份转让

（1）股份受让方：广州凯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同意将持有的一道公司 541.66 万股（占一道公司 34.44%的股份）全部转让给凯旭投资，凯旭投资同意受让该标的股份，包括《公司法》等法律法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一道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该股份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

（2）因本次资产转让产生的各类税费，由公司与凯旭投资双方按税法规定各自承担；如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涉及法律未明确负担方的费用的，由双方各负担50%。

2、股份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及担保

（1）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公司以2,000万元的价格将标的股份转让给凯旭投资，凯旭投资同意以此价格受让标的股份。

（2）股份转让款2,000万元分两期支付。首期转让款1,050万元，凯旭投资应于2017年12月10日前将该笔款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第二期转让款950万元，凯旭投资应于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给公司。

（3）为保障上述第（2）款第二期转让款的支付及本协议其他义务的履行，凯旭投资同意以本次受让的一道公司标的股份及其派生的权益向公司作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付清全部股份转让款、逾期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质权所产生的任何费用为止。

3、违约责任

股份转让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其在该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与义务，即构成违约。如果凯旭投资逾期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每逾期一天支付逾期支付款项的百分之一作为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15天，公司有权单方终止该协议，凯旭投资应当将未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所对应的股份返还予公司，并协助公司办理返还股份的登记手续并赔偿公司损失。

（三）《股份质押合同》的具体内容

1、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依《股份转让协议书》应向公司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整的股份转让款、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该合同项下质权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质押合同标的和期限

（1）质押标的为凯旭投资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书》所受让的一道公司的541.66万股（占一道公司34.44%的股份）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期限为付清全部股份转让款、逾期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该合同项下质权所产生的任何费用为止。

三、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书》

2、《股份质押合同》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